

## 一、采购条件

黑龙江省龙通智能电子收费运营发展有限公司通用密钥发行系统建设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合格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竞价采购活动。

## 二、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一) 项目编号：JT-XM-GKJJ-FW-202312-0313

(二) 项目名称：黑龙江省龙通智能电子收费运营发展有限公司通用密钥发行系统建设采购项目

(三) 采购内容：通用密钥发行系统建设采购项目进行采购。（以表格形式列明具体采购内容）（详见：技术要求）

(四) 交货期：自本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100个日历日内完成优化服务并验收，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五) 交货地点：哈尔滨。

(六) 付款方式：分期付款，与中标供应商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价款60%，乙方同时向甲方开具全额增值税发票，项目整体实施完成后按照实际合同签订比例支付40%，具体以合同签订为准。

(七) 其它：具体情况详见竞价采购文件

三、采购预算：980000元

四、采购方式：竞价采购

五、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 具备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二) 意向供应商近三年中不得有重大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处罚；

(三) 意向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有行贿犯罪记录，不得参加本项目；

(四) 意向供应商未被列入企业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及企业经营异常名录，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 (<http://www.gsxt.gov.cn/>) 查询结果为准，被列入上述名单或名录的意向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

(五)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法人，不得参加本项目竞价；

(六)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企业（如：母、子公司等），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竞价；

(七) 参与竞价的供应商应依法设立且满足以下要求：

1、须具备CMMI成熟度认证证书5级及以上水平

2、业绩要求：投标人近三年内（2020年11月1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承担过1个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系统或软件或平台的开发业绩。【提供合同协议书扫描件。合同关键页须体现上述业绩要求内容，否则不予认定。】

3、须承诺本服务项目派驻场服务人员4人，确定后服务人员后不得随意更换，若有特殊情况需经采购人同意。采购人认为指派负责本次项目的驻场服务人员不能胜任分配的工作，供应商自收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三天内更换，所更换人员需经采购人认可并符合对一线服务人员的基本要求(提供加盖公章承诺书，格式自拟)。

4、项目负责人要求：项目负责人1名，应为投标人工作人员，近三年内（2020年11月1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承担过1项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系统或软件或平台的开发业绩的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提供项目负责人简历、近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及项目负责人业绩证明材料（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业主出具的业绩证明等。）】

5、本项目涉及到从底层数据标准、字段到数据表、库建立、业务流程处理、数据存储、数据安全、与交通运输部数据交换共享 等各个层面，不具备原各系统源代码和不熟悉各业务的供应商无法按照交通运输部的要求如期完成该项任务。

6、由于黑龙江省高速公路 ETC 收费系统是全国联网收费系统，其中的发行数据、用户数据、通行数据等过程均采用国家交通 运输系统的内网传输，供应商应具备较好的改造升级能力，保证系统的安全性。

7、供应商需要熟悉我省 ETC 系统密钥管理、卡签发行、清分结算等业务。

(八) 未提供上述所有资格证明文件的供应商无报名资格。

## 六、采购文件的获取

(一) 采购获取时间：2023年12月16日00时00分至2023年12月19日00时00分。

(二) 采购文件获取方式：已在“黑龙江政企招采数字服务平台”（以下简称“招采数字服务平台”）已注册并办理完成CA数字证书的供应商直接在线点击“我要报名”，按要求操作完成报

名，并获取采购文件；未注册的供应商需在招采数字服务平台门户网站点击“注册及CA管理”，按要求完成注册后方可报名获取采购文件；供应商办理完成CA数字证书后方可开展全流程电子招采活动。

此为获取采购文件的唯一途径，通过其他渠道获取采购文件的不具备参加本项目的资格；

## 七、竞价保证金

(一) 竞价保证金的递交：

1.  不要求递交

2.  要求递交

## 八、资格文件递交及审核

(一) 递交资格文件的截止时间：2023年12月19日8时00分；

(二) 资格文件审核时间：2023年12月19日8时00分至2023年12月19日10时00分；

(三) 资格文件递交方式：供应商应在资格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CA数字证书**登录招采数字服务平台，将资格文件电子版（PDF版）上传，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将不予受理。

(四)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无竞价资格。

## 九、竞价安排

(一) 竞价方式：一次性竞价；

(二) 报价价格区间:价格上限为980000元；

(三) 竞价时间：2023年12月19日10时00分至2023年12月19日10时30分。

## 十、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 采购人按照“报价最低、时间优先”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意向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所提交的报价为最终报价；

(二) 本次竞价采购为锁价采购，在合同执行期间，价格不变。

## 十一、声明

进入报价环节且出价的意向供应商即视为完全同意并响应采购公告、采购文件、竞价通知的全部内容，无任何负偏离。成交供应商所提供服务必须实质性满足采购公告、采购文件、竞价通知的全部需求，若不满足上述要求，对意向供应商失信行为的惩戒措施按采购人企业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执行。

## 十二、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项目采购公告在“黑龙江政企招采数字服务平台” (<http://zc.hljsjtjt.com/>) 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同时发布，其它网址转载无效。

## 十三、其他

本项目通过招采数字服务平台实行全流程电子招采，注册、CA办理及操作等相关问题可通过“门户网站—帮助中心—操作指南”查看相关内容，招采过程中遇到的平台问题可拨打门户网站下方技术支持电话。

## 十四、联系方式

采购人：黑龙江省龙通智能电子收费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创新二路1000号10层

邮编：150028

联系人：陆先生

电话：15776844421

电子邮箱：[JTLTSC@163.com](mailto:JTLTSC@163.com)

监督部门：黑龙江省交投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5545133116

2023年12月15日